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6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
设备及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建设单位：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本龙

项目负责：周本龙

编制单位：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国建

项目负责人：潘意隆

建设单位：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3588705728

邮编：314000

地址：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98 号 2 幢

编制单位：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

电话：0574-89011667

邮编：315000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前丰街 80 号 5 幢 5 层

第一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划√)				
建设地点	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98 号 2 幢				
主要产品名称	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6	开工建设日期	2018.9		
调试时间	2019.8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8.5-8.6		
环评报告表 审核部门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嘉善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1.25%
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3 万元	比例	1.62%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p>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位于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98 号 2 幢；2019 年 6 月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19 年 7 月 5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以“登记表备〔2019〕023 号”文批复了该环境影响登记表。</p> <p>本项目于 2018 年 9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8 月竣工，2019 年 8 月进行调试。目前各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已具备验收条件。本次验收范围为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产能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p> <p>根据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受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p>				

	<p>监测单位根据现有资料，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后编制了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p> <p>依据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对项目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监测。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收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写此报告。</p>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9号，2015年1月1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70号，2018年1月1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31号，2016年1月1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主席令77号，2018年12月29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主席令57号，2016年11月7日；</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及附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7月16日；</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生态环境部，2018年5月15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6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9.6）；</p> <p>(2)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登记表备〔2019〕023号）。</p>

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限值	1、废水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废水接管标准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具体指标详见表 1-1。</p>																								
	<p>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控制项目</th> <th>pH</th> <th>CODcr</th> <th>BOD₅</th> <th>SS</th> <th>氨氮</th> <th>总磷</th> <th>石油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300</td> <td>400</td> <td>35*</td> <td>8*</td> <td>20</td> </tr> <tr> <td>一级 A 标准</td> <td>6~9</td> <td>50</td> <td>10</td> <td>10</td> <td>5</td> <td>0.5</td> <td>1</td> </tr> </tbody> </table>	控制项目	pH	CODcr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8*	20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	0.5	1
	控制项目	pH	CODcr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35*	8*	20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	0.5	1																	
	<p>注：标*为《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p>																								
	2、废气																								
	<p>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详见表 1-2。</p>																								
<p>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单位：mg/m³</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th> <th rowspan="2">排放速率(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20</td> <td>3.5 (15m)</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120	3.5 (15m)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																			
	监控点	浓度(mg/m ³)																							
颗粒物	120	3.5 (15m)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3、厂界环境噪声																									
<p>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即昼间 65dB (A)、夜间 55dB (A)。</p>																									
4、固体废弃物																									
<p>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理和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另外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p>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项目位于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98 号 2 幢，租用嘉善盛磷化纤有限公司厂房作为生产基地。项目主要进行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生产和销售，生产规模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本项目定员 40 人，现有人员 10 人，工作时间为一班制（8h/班），年工作时间 300 天。本项目审批产能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厂区不设食堂和住宿。

2、地理位置

项目选址于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98 号 2 幢，租用嘉善盛磷化纤有限公司厂房作为生产基地。周边环境如下：东侧为空地 and 内河；南侧为成功路；西侧为空地，规划工业用地；北侧为嘉兴和新精冲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分布。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2-2，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2-3。



图 2-2 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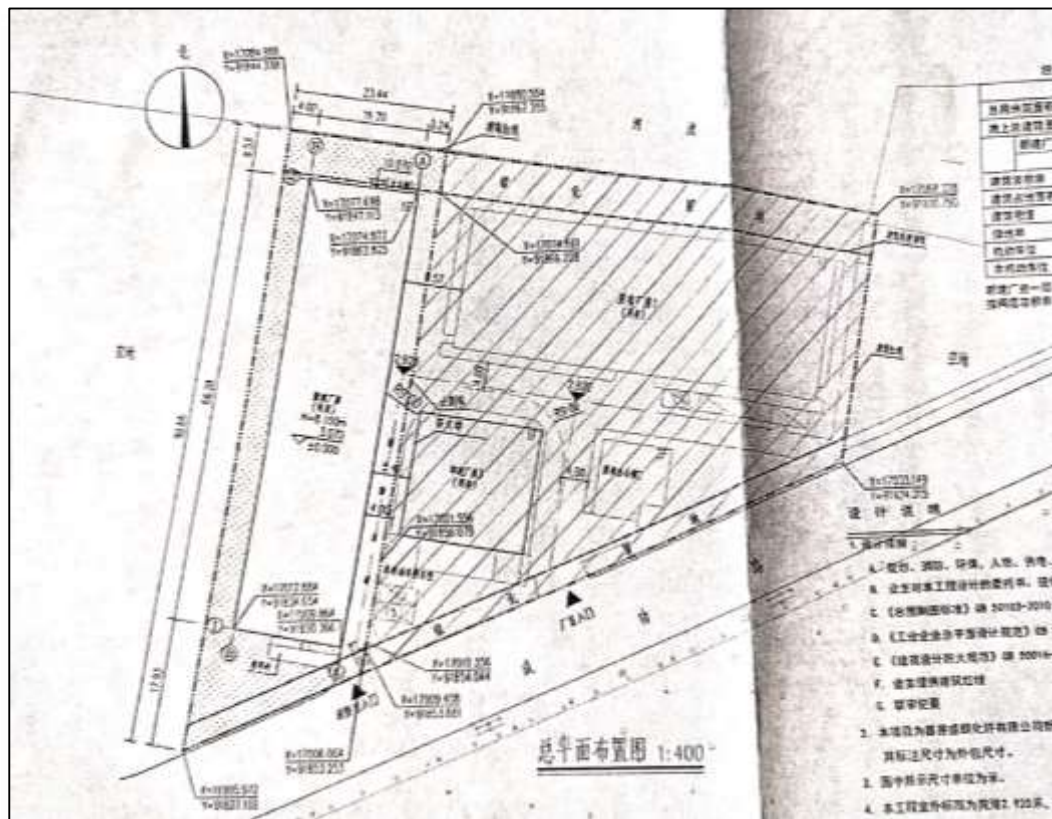


图 2-3 厂区平面布置图

4、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为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年产6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5、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具体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2-1。

表2-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单位：台（套）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车床	CZ6163A	4	4
2	行床	5T	1	1
3	叉车	3.5	7	3
4	焊机	500A	10	8
5	铣床	XW5525	1	1
6	氩弧焊机	HT500D	2	1
7	焊机	200A	1	1
8	平衡机	MCB-9004	1	1
9	数控激光切割机	-	1	1

6、项目投资、环保投资

项目投资共计800万元，环保投资为13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6%（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2-2）。

表2-2 环保投资一览表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措施	3	5
废气处理设施	5	1
噪声治理设施	1	3
固体废物处理	1	3
其他	-	1
合计	10	13

7、公用工程

(1) 给水、排水

本项目生活、生产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依托厂区已建成供水管网，能满足生产需要。本项目排水依托厂区已建排水设施。厂区实行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接入雨水管，就近排入区内河道；废水接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纳入嘉兴联合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2) 供电

本项目生产供电由开发区供电所供给。

8、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情况与原环评相比：

- (1) 项目建设地址、生产工艺与环评工艺一致。
- (2) 平面布置与环评基本一致。
- (3) 设备变更情况：本次设备与环评相比，叉车、焊机、氩弧焊机数量减少，其余一致。
- (4) 原辅料情况：与环评相比，不锈钢、机油、焊材等略有减少。

以上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材料消耗量

项目生产主要原、辅料及用量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用量

序号	原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用途
1	不锈钢	t	500	480	-
2	机油	t	0.06	0.05	
3	切削油	t	0.16	0.15	
4	焊材	t	1.5	1.2	

2、水平衡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35t/a。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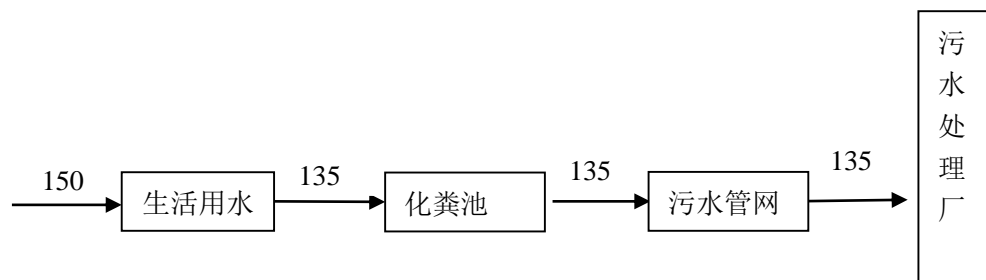


图 2-4 水平衡图

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简述

(1)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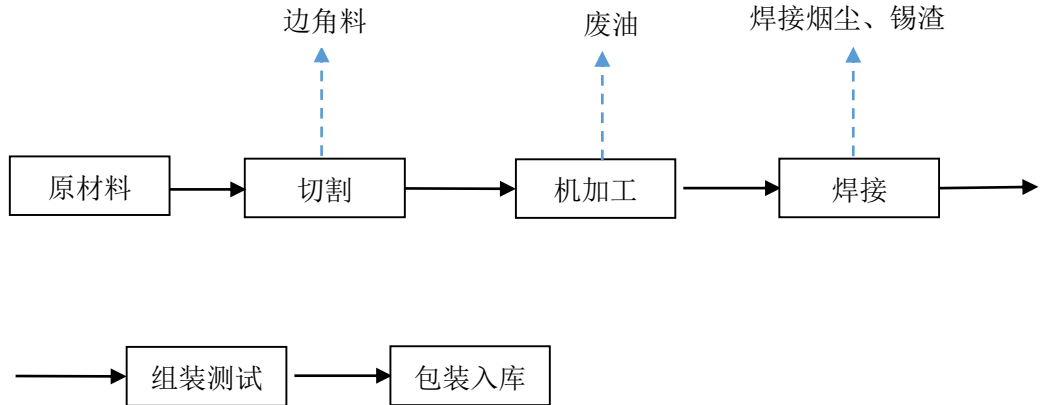


图 2-5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采用外购的不锈钢进行切割，部分配件需要由外部企业进行表面处理的代加工，本项目对切割后的不锈钢采用车床、铣床等进行机加工，工序会产生少量的废油，机加工后对半成品进行焊接，焊料为无铅焊材，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和焊渣。焊接后和外协表面处理的材料进行组装测试，测试合格后入库待外运。

2、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

表 2-1 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工序	污染物名称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废气	生产过程	焊接烟尘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切割	边角料及收集的金属屑
	机加工	废油和废包装桶
	焊接	焊渣
噪声	生产设备	生产噪声

表三、环境保护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焊接废气。具体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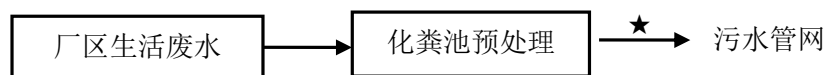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规律	处理方式
焊接烟尘	颗粒物	连续	车间无组织排放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等。具体措施见表 3-1。

表 3-2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生产设施/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方式 实际建设	实际排放 去向
厂区生活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氨氮、总磷	化粪池预处理	市政管网



★—废水监测点位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具体噪声防治措施见下表 3-2。

表 3-2 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噪声源 设备名称	源强 dB (A)	台数	位置	运行 方式	治理措施
车床	75~85	4	车间	间歇	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内布置隔声、减振；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人工的生产操作管理。
铣床	75~85	1		间歇	
氧弧焊机	70~75	1		间歇	
焊机	70~75	1		间歇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产生量和处置方式见表 3-3。

表 3-3 项目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方式

固（液）体 废物名称	来源	性质	产生量（t/a）		暂存场所	处理处置方式及合同 签订情况
			环评	实际		
边角料及收 集的金属屑	切割	一般 固废	5	7	车间	出售外卖综合利用
焊渣	焊接	一般 固废	0.2	0.2	车间	
废机油、废 切削液	机加工	危险 废物	0.1	0.1	危废仓库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桶	机加工	危险 废物	0.05	0.05	危废仓库	
职工生活垃 圾	职工 生活	一般 废物	6	3	垃圾桶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1 污染防治对策

(1) 废气

本环评要求企业在焊接装置旁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焊接烟尘经过净化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同时建议企业加强车间机械通风，确保车间空气质量即可。

(2)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及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往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杭州湾。

(3) 噪声

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设备做好隔声、减震措施，根据设备运行特征，在生产设备安装时在设备与基础之间安装防震垫片；严格按照生产时间生产，夜间不得组织生产；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工人的生产操作管理，避免非正常生产噪声的产生。

(4) 固废

本项目切割产生的边角料及收集的金属屑和焊接产生的焊渣，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机油、废切削油和废桶均属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厂区期间需设置独立危废间，设置防渗漏措施，不得随意倾倒、丢弃，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理；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1.2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符合嘉善县环境功能区划：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能够符合建设项目拟建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项目符合当地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符合国家、省和地方产业政策等的要求。因此，只要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切实做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则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在上述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

环保备案通知书

编号:登记表备【2019】023 号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提交申请备案报告、法人承诺书、《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收, 根据《嘉善县人民政府关于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实行)的批复》(善政发【2017】148 号), 符合受理条件, 予以备案。

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2019 年 7 月 5 日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废气和厂界环境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J-4A 型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1989	赛多利斯 BSA 系列 电子天平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V-1100D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V-1100D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00 系列红外 分光测油仪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赛多利斯 BSA 系列 电子天平
	总悬浮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赛多利斯 BSA 系列 电子天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221B

2、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3、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按规定满足相应的工况条件，否则负责验收监测的单位立即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3)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5) 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6)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在分析的同时对 10% 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7)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8)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监测内容

1、监测方案

1.1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编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1	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1.2 废气监测内容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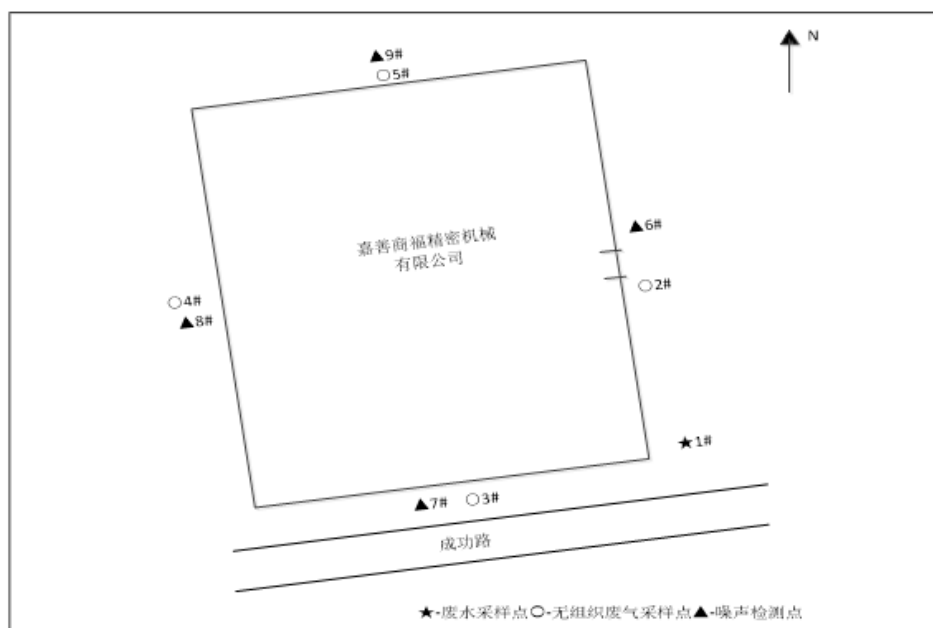
编号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1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东、南、西、北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1.3 噪声监测内容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编号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1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东、南、西、北	连续 2 天，每天昼间 2 次

2、监测布点图



表七、监测内容与结果评价

1、生产工况核查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75%的要求。详见表7-1。

表7-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产品名称	监测期间产量				实际年产量
	2019.8.5		2019.8.6		
	产量/台	负荷%	产量/台	负荷%	
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 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0.017	85.0	0.016	80.0	6台

注:全年生产天数300天,本次验收年产6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7-2。

表7-2 废水监测结果数据统计表

采样点 位置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单位:pH值无量纲,其余mg/L)						
			pH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废水总 排口1#	2019. 8.5	1	7.41	31	84	0.615	0.14	0.11	
		2	7.43	35	75	0.674	0.13	0.11	
		3	7.42	30	79	0.574	0.14	0.10	
		4	7.41	37	88	0.592	0.15	0.11	
	日均值		-	33	82	0.614	0.14	0.11	
	2019. 8.6	1	7.40	41	59	0.648	0.13	0.11	
		2	7.44	44	67	0.715	0.13	0.11	
		3	7.44	46	59	0.609	0.14	0.11	
		4	7.43	40	72	0.656	0.15	0.10	
	日均值		-	43	64	0.657	0.14	0.10	
	最大值均值(范围)			7.40- 7.44	43	82	0.657	0.14	0.11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5	8	20
是否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JZHJ196119。

2、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数据见表7-3,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表7-4。

表 7-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数据统计表 单位: mg/m³

序号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限值	是否符合
				1	2	3	4		
1	总悬浮颗粒物	2019.8.5	2#厂界东	0.501	0.372	0.471	0.508	1.0	符合
			3#厂界南	0.352	0.409	0.433	0.452		
			4#厂界西	0.556	0.521	0.320	0.471		
			5#厂界北	0.482	0.577	0.339	0.395		
2		2019.8.6	2#厂界东	0.482	0.447	0.360	0.357		
			3#厂界南	0.576	0.521	0.397	0.489		
			4#厂界西	0.464	0.558	0.341	0.470		
			5#厂界北	0.539	0.409	0.435	0.414		

注: 表中监测数据引自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 JZHJ196119。

表 7-7 无组织废气监测气象参数

时间	项目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天气状况
		1	28.6	100.6	1.2	东南
2019.8.5	2	29.7	100.6	1.1	东南	晴
	3	32.2	100.2	0.8	东南	晴
	4	31.9	100.2	1.1	东南	晴
	1	28.8	100.5	1.4	东南	晴
2019.8.6	2	29.4	100.5	1.7	东南	晴
	3	33.6	100.2	1.1	东南	晴
	4	31.7	100.2	1.1	东南	晴

3、噪声监测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数据见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昼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厂界东侧 6#	2019.08.5	10:03-10:23	61.0	13:11-13:29	59.1
厂界南侧 7#			61.6		61.6
厂界西侧 8#			59.8		59.4
厂界北侧 9#			58.7		61.2
检测时气象条件		天气阴, 风速<5m/s			
厂界东侧 6#	2019.08.6	9:09-9:35	61.0	14:12-14:29	60.4
厂界南侧 7#			50.7		60.6
厂界西侧 8#			57.4		62.2
厂界北侧 9#			61.5		61.6
检测时气象条件		天气晴, 风速<5m/s			
标准限值		65 dB (A)			
是否符合		符合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类标准。					

注: 表中监测数据引自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 JZHJ196119。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涉及总量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氨氮。具体指标见表 7-7。

表 7-7 污染物总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速率	出水浓度	环境排放量	环评建议值	是否符合
化学需氧量	73mg/L	50	0.0068t/a	0.0255	环评批复中 无总量控制 要求
氨氮	0.636mg/L	5	0.0007t/a	0.00255	
烟粉尘	-	-	-	0.0011	

表八、环境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的检查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制定了《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由总经理全面负责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安全环保部人员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检查工作，协助总经理加强本公司环保管理工作。

2、落实环评措施情况

表 8-1 环评要求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环评报告要求	实际情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及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往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杭州湾。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监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本环评要求企业在焊接装置旁设置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焊接烟尘经过净化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同时建议企业加强车间机械通风，确保车间空气质量即可。	本项目焊接车间加强通风换气。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生产设备做好隔声、减震措施，根据设备运行特征，在生产设备安装时在设备与基础之间安装防震垫片；严格按照生产时间生产，夜间不得组织生产；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工人的生产操作管理，避免非正常生产噪声的产生。	本项目合理布局，设防振基础及减震圈，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环评报告要求	实际情况
<p>本项目切割产生的边角料及收集的金属屑和焊接产生的焊渣，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机油、废切削油和废桶均属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厂区期间需设置独立危废间，设置防渗漏措施，不得随意倾倒、丢弃，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理；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本项目危险固废中废机油、废切削液、废桶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厂内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建立贮存场所。</p> <p>本项目一般固废中边角料及收集的金属屑、焊渣由企业出售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p>

表九、结论和建议

1、结论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在试生产过程中，对其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采取了有效的治理措施。建设中认真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及运行管理符合环评和环评批复的要求，各种处理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要产品实际平均生产负荷均大于 75%，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

(2)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中 pH 值、悬浮物、COD_{Cr}、石油类污染物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限值后纳管排放，由嘉善县联合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各监测点位的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5) 固废处置情况

本项目危险固废中废机油、废切削液、废桶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厂内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规定建立贮存场所。一般固废中边角料及收集的金属屑、焊渣由企业出售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6) 污染物总量控制

该项目环评批复中无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7)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结论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登记表备〔2019〕023 号）中无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相关要求。

2、总结论

综上所述，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在建设中严格执行竣工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环保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监测报告中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及相关环境标准，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要求。

3、建议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6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98号2幢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6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6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	环评单位	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分局				审批文号	登记表备(2019)023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				竣工日期	2019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25				
	实际总投资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	所占比例（%）	1.62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9.8.5-8.6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068						+0.0068
	氨氮						0.0007						+0.0007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
环保备案通知书

编号：登记表备【2019】023号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提交申请备案报告、法人承诺书、《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6 台连续式甲醇瓦斯渗碳淬火炉设备及配件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收，根据《嘉善县人民政府关于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实行）的批复》（善政发【2017】148 号），符合受理条件，予以备案。



附件2 危废处理协议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乙方：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之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为乙方处置危险废物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物，本合同仅限于乙方公司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物，其国家危险废物目录类别为：

1、废物名称：废机油废切削油废物代码：HW08（900-249-08）数量：0.1吨
2、废物名称：废漆废物代码：HW12（900-011-12）数量：0.05吨

二、收费标准：转移总量1吨以内总处置费30000元，超出部分按8000元/吨计算。

三、甲方职责与义务：甲方持有经营许可证3307000102号，具有处理资质。甲方保证标的物处置过程中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对乙方向甲方关于危废的可行性、实际操作及风险等相关事宜提供环保咨询服务（如网上申报指导服务、危废化验成分服务、危废标签、分类处置指导等）。

四、乙方职责与义务：实际转移时，乙方须配合甲方办理环保方面的相关手续，不得在合同期内将标的物交由其它单位处置，标的物用吨袋包装，不得将其它杂物夹入标的物中再交由甲方处置，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五、运输方式：甲方负责装车运输，并保证标的物不从车上掉落。

六、合同期限：本合同从2019年10月31日起至2020年06月30日终止。

七、已收服务费5000元（该费用不予退还，不可抵处置费）。

八、其它内容：
如需转移，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环保部门批准后，方能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开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分别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乙方每次转移前必须提前三天以电话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以便甲方做好卸货和入库准备，另甲方接到通知后将出具专用介绍信至乙方办理危险废物转运手续，乙方经审核无误后，方可向甲方转运危险废物。如乙方不符合上述程序的情况下转移危险废物而造成环境污染的或造成相关经济损失，甲方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遇到停业、歇业、整顿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对方采取相应的应急方案。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无特殊情况双方长期协作，不得无故变更合同，若有单方违反上述条款，则追究违约方经济责任。

甲方（章）：
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慈溪市诸葛镇十坞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兰谿市支行
银行帐号：1209050019200255903
邮编：321100
电话/传真：0579-89015101
法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章）：
嘉善商福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邮编：
电话：
法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